历城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0年重点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专题项目 | 2020年重点项目任务 | 责任单位 | 时间节点 |
| 一、动员部署和工作总结 | 1.各街办、各有关部门按照全区实施方案，结合自身实际，开展动员部署。 | 各街办、有关部门 | 8月底 |
| 2.各街办上报年度工作报告。 | 各街办 | 12月底 |
| 二、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 | 3.公共建筑以及新建住宅小区按标准对消防车通道逐一划线、标名、立牌，张贴消防车通道管理通告。 | 各街办 | 8月底 |
| 4.新建建筑落实消防车通道划线、标名、立牌后方可投入使用。 | 区住建局 | 每月 |
| 5.老旧小区制定三年具体整治计划和方案，8月起，每月完成5%的整治达标任务，2020年20%达标。 |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6.加强联合执法，运用信用管理，合力纠治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应急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每月 |
| 7.对屡次占用消防车通道的行为，及时上报市相关部门，落实个人征信平台运行机制相关工作要求。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 每月 |
| 8.街办、公安派出所、消防救援大队和物业管理单位联合行动，采取现场办公的形式，集中清理消防车通道障碍物。 |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9.要重视消防车通道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盘活现有资源，将新建停车场列入“十四五”相关规划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内容。 | 各街办、区发改局 | 12月底 |
| 10.规划部门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要统筹考虑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布局。住建部门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中，要确保消防车通道满足国家消防技术标准。人防工程管理部门充分挖掘城市人防地下空间潜力，列出三年工作计划，推动新建一批公共停车设施。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历城分局、区住建局、区人防办 | 8月底上报年度工作目标任务，12月底上报报工作开展情况 |
| 11.强化弹性停车、限时停车等政策机制落实。老旧住宅小区路外停车场，研究推行居民优惠停车措施。采取错时开放、共享停车等手段优化停车设施建设。对于没有物业管理的老旧住宅小区，研究引进专业停车管理公司。11月底前，在全区范围内打造一处老旧小区试点。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历城分局、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三、集中开展四类场所消防安全治理 | 12.针对高层建筑四类整治重点，8月底前，各街办组织管理使用单位完成自查自纠工作，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制定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三年整治计划，9月—12月每月完成10%整改任务。 |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13.组织大型商业综合体试点开展消防安全达标创建活动。制定大型综合体网格化消防管理、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全员消防培训等制度，加强消防控制室标准化建设，积极打造示范标杆。 |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14.采取“专家查隐患”方式对全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单位消防安全状况进行检查评估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9月底 |
| 15.组织完成风险评估工作；完善分项应急预案,每个轨道交通站点逐一与辖区消防站对接，逐一制定预案，逐一开展熟悉和消防设施测试；在每个轨道交通站点设立公益宣传位，利用列车电视等开展消防宣传。 | 市轨道交通集团负责，区交通运输局、区住建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按职责分工指导 | 12月底 |
| 16.石化企业列出三年计划，分年度开展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企业消防力量建设。 | 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每月 |
| 四、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 | 17.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集中连片区域，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密集区等老旧场所进行详细筛查，健全台账资料。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区公安分局、各街办 | 8月底 |
| 18.对辖区老旧场所一对一制定整改计划。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办 | 9月底 |
| 19.2020年起，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每年督办整改一批老旧场所火灾隐患问题。 |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办 | 每月 |
| 20.因地制宜推广应急救援站、微型消防站建设，完善公共安全服务，推动基层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 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每月 |
| 21.严格按照《济南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优化维修基金使用流程，提高使用效率，推动居民住宅消防设施专项整治。 | 区住建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每月 |
| 22.工信部门组织开展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传贯彻。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以及改装电池行为，建立公布曝光、联合管理机制。 | 区工信局、区市场监管局 | 每月 |
| 23.各街办推动在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8月底前完成梳理摸排，2020年实现30%住宅小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停放场所。 | 各街办 | 每月 |
| 24.住建、城管等有关部门对仓储物流园区、施工现场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的彩钢板房开展专项检查，每年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 | 区住建局、区城管局 | 每月 |
| 25.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开展仓储物流企业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8月底前完成全面摸排，9月起全面组织集中整治。 | 区消防救援大队、相关街办 | 每月 |
| 26.各街办结合辖区经济特点，分析评估本地电子商务、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每半年向区消委会办公室报备1次分析评估。 | 各街办 | 12月底 |
| 五、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 27.专题研究1次农村消防工作。结合平安乡村建设，推动农村消防安全治理向基层下移，加强农业农村部门对设施农业领域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强化公安派出所指导村委会开展日常消防工作力度。 | 区农业农村局、相关街办 | 8月底 |
| 28.农业农村部门督促指导相关地区加强对设施农业、小微企业等乡村产业消防安全管理，每季度组织相关街办开展1次联合检查。 | 区农业农村局、相关街办 | 9月底、12月底前各1次 |
| 29.结合乡村房改、水改、电改、灶改、路改等工作，同步规划部署消防安全改造，因地制宜地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安全改造。 | 区农业农村局、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及电力、燃气、自来水公司指导，相关街办 | 每月 |
| 30.实现50%自然村有穿村而过的道路，并在进、出村的位置设置停车场，所有通自来水的村要按照标准建设消火栓、取水设施，设置确有困难的要依托附近池塘、河流修建消防水池。 | 区交通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及自来水公司指导，相关街办 | 12月底 |
| 31.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乡村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2020年底前，完成规划批复。 | 区自然资源局落实上级直管部门要求、区消防救援大队，相关街办 | 12月底 |
| 32.依托乡村振兴地方规划实施，同步推进消防基础建设和维护管理，推动建设街道专职、志愿消防队。8月底前对农村志愿消防队、街道专职消防队建设情况进行摸底，以街道为单位开展1次联合演练，对街道消防员开展1次集中培训。 | 区消防救援大队，相关街办 | 8月底完成摸排，并组织培训及演练  |
| 33.每个村建立一支由群众义务消防队或志愿人员轮流执勤的志愿消防队。 | 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12月底 |
| 六、加强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 | 34.对学校及幼儿园、养老服务机构、救助管理和托养机构、文化娱乐场所、星级宾馆饭店、商场市场、旅游景区、医疗卫生机构、宗教活动场所、文物建筑和博物馆等行业单位集中开展排查整治。 | 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10月底 |
| 35.针对行业排查整治出的隐患，分类制定整改对策，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提供消防技术服务，2020年底前至少完成整改计划中30%的任务。 | 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36.8月底前，各重点行业部门要制定下发本行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2020年底前，每个区级重点行业部门打造至少2家标杆示范单位，所有市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全部完成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创建。 | 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七、实施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工程 | 37.消防工作纳入各街办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 | 区委政法委、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12月底 |
| 38.出台相关意见办法，积极推动消防物联网办法，积极探索市场化运作、政府购买数据的模式，推动建立消防物联网平台。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39.深化微型消防站“一呼百应”机制，2020年实现30%设有微型消防站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居民社区接入“一呼百应”指挥调度平台。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八、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 | 40.各街道宣传、组织部门，区委党校、区教育体育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按职责组织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教育，各相关部门完成培训教材编制工作。 | 各街道宣传、组织部门，区委党校、区教育体育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41.以10类场所为重点，深入开展全民消防演练活动。重点加大进城务工人员以及残疾人、孤寡老人、儿童等弱势群体宣传教育。 | 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42.推广使用全民消防学习云平台，分批次、分类别组织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 | 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每月 |
| 43.利用各级各类媒体，及时发布整治工作动态，组织开展集中曝光行动，制作专题警示教育片。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每月 |
| 44.至少建设1处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12月底 |
| 45.成立不少于1支消防志愿服务队。 | 团区委 | 12月底 |

历城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反馈信息报送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专题项目 | 反馈信息报送项目任务 | 报送单位 | 时间节点 |
| 一、动员部署和工作总结 | 1.上报年度工作报告。 | 各街办 | 12月底 |
| 二、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 | 2.制定上报老旧小区三年具体整治计划和方案。 | 各街办 | 8月底 |
| 3.由各街办牵头，组织公安派出所、消防救援大队和物业管理单位开展联合行动，集中清理消防车通道障碍物。及时总结工作情况，上报生命救援通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4）。 | 各街办 | 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4.规划部门在编制国土空间时要统筹考虑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布局。住建部门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中，要确保消防车通道满足国家消防技术标准。人防工程管理部门充分挖掘城市人防地下空间潜力。列出三年工作计划。部门结合直管上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开展情况，报区消委会办公室备案。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历城分局、区住建局、区人防办 | 2020年8月、2021年1月、2022年1月 |
| 5.各街办要在辖区组织开展实地调研，集中推广先进做法，健全工作机制。2021年1月、2022年1月，各街办要制定科学合理的年度工作目标，并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街办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开展情况，报区消委会办公室备案。 | 各街办 | 2021年1月、2022年1月 |
| 三、集中开展四类场所消防安全治理 | 6.针对高层建筑四类整治重点，8月底前，各街办组织管理使用单位完成自查自纠工作，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区消防救援大队和各公安派出所分别制定高层公共建筑和高层居民住宅消防安全三年整治计划，9月—12月每月完成10%整改任务。2021年8月至12月，对久拖未改的高层建筑严重问题进行集中攻坚，对整改过程中发现的重大火灾隐患进行政府挂牌督办，调查登记的高层建筑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建立完善消防管理机制；2022年，全面优化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能力水平。区消防救援大队和区公安分局上报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1） | 区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 | 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7. 2020年9月底前，各街办要联合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单位消防安全状况进行检查评估，督促整改优化；2021年，全面推广大型商业综合体达标工作；2022年，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达标率实现100%。各街办要主动对接区消防救援大队，摸清辖区内大型商业综合体基本情况，组织开展联合检查指导。 | 各街办、区消防救援大队 | 2020年9月底前 |
| 8. 区应急管理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对石化企业行业监管力度，针对石化企业列出三年计划，分年度开展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企业消防力量建设。应急管理局上报石化企业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2） | 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 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四、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 | 9.2020年8月底前，各街办、各公安派出所要组织对辖区内城乡结合部、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集中连片区域、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密集区等老旧场所进行详细筛查，健全台账资料，报区消委会办公室备案；9月底前，各街办要对辖区老旧场所一对一制定整改计划。2020年起，各街办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每年督办整改一批老旧场所火灾隐患问题。2022年，以街办为单位，老旧场所基本落实火灾风险差异化防控措施。各街办上报老旧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5） | 各街办、区公安分局 | 2020年8月底前；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10.工信部门组织开展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以及改装电池行为，建立公布曝光、联合管理机制。各街办推动在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2020年起，住建、城管等有关部门对人员密集场所、施工现场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的彩钢板房开展专项检查，每年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2022年全部清零。各街办结合辖区经济特点，分析评估电子商务、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每年向区消委会办公室报备1次风险分析评估。各街办上报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6） | 各街办 | 2021年1月；2022年1月。2020年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五、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 11.2020年8月底前，各街办对街道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建设情况进行摸底，健全台账资料，报区消委会办公室备案；以街办为单位开展1次联合演练，对街道消防员组织1次集中培训；2020年，每个村要建立一支由群众义务消防队或志愿人员轮流执勤的志愿消防队。涉农街办上报乡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周报表（附件3） | 相关街办、区农业农村局 | 2021年8月底前；8月起，每周四下午16点前 |
| 六、加强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 | 12.2020年8月底前，各重点行业部门要制定下发本行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2020年底前，各重点行业部门打造至少2家标杆示范单位，所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全部完成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创建；2021年，各重点行业部门至少打造3家标杆示范单位，并全面推广典型经验做法，2022年，全区有效落实行业标准化管理。 | 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重点行业部门 | 2020年8月底前；2020年底前；2021年；2022年 |